

还原真相

“我”是一种兵器、“东”是一个口袋、“朋”是两串贝壳…… 这些汉字的意思 你真的了解吗

屌丝、给力、吐槽、打酱油、碉堡……网络时代，新词层出不穷，有人担心这种不规范的用法，会伤害语言文字，也有人引经据典考证这些字词的出处，以证明其合理性。实际上，担忧的人大可放宽心。要知道，自从汉字诞生以来，它的字形、读音和意义就一直在发展变化。如今日常生活中，使用频率颇高的很多字词，其最初的含义，可能与我们熟知的意思完全不搭。

现代快报记者 白雁

东南西北原来无关方位

东(東)南西北四个方位词，字形简单、意思明了，就连四五岁的孩子对它们也不陌生。不过，按照著名学者流沙河在《白鱼解字》一书中解读，这四个字最初的含义，其实和方位一点儿关系也没有。



【東】一只胀鼓鼓的口袋

古代有学者认为，東由“日”“木”组合而成，这里的木指神树扶桑，神话中提到，日从扶桑树下冉冉上升，最后从扶桑的树梢升起，所以日升起的这个地方就是東了。那么，这个方位为什么发dong音呢，东汉学者许慎以“动”释“東”，日出打破黎明前的平静，東方就是首动之方。

这种说法，与汉代五行学说中的东方木、南方火、西方金、北方水、中央土相符，因此一直被认

可。然而，等到研究甲骨文时，人们才发现真相并非如此。

甲骨文里，“東”的原形是一只胀鼓鼓的口袋。“口袋有底，一端捆束，曰橐”，“口袋无底，两端捆束，曰橐”。

而“東”，最初的样子就是一只橐(tuo)。如今，“東”早和口袋无半点关系，不过有意思的是在日语中，仍旧保留了“東”的古音。比如，大家所熟知的电器品牌“東芝”，日语的发音就是TOSHIBA。



【南】一种陶制的钟形乐器

个字像是专为方位而造的。实际上呢，情况并非如此。

在比篆文更古老的金文和甲骨文里，“南”的写法和篆文是不太一样的。从甲骨文的形状分析，有人认为，“南”最初其实是一种陶制的钟形乐器，悬挂在架子上，敲击会发出声音。后来人们对“南”加以改造，并假借来表示方位。



【西】森林西边的一只鸟巢

甲骨文的西字，从字形上看，是一只鸟窝，有三只小鸟从窝里抬头，伸着嘴巴嗷嗷待哺。

甲骨文的“西”，与今天我们还在使用的“巢”，有异曲同工之妙。“巢”字的顶部，也有三只嗷嗷待哺的小鸟。

那么，表示鸟窝的字，怎么用

来指示方位了呢？原来，先民观察发现，鸟类筑巢的方向总是对着落日，在森林的西边，这样，日落时分，鸟儿就可以借助夕阳的余晖照亮归程，顺利找到回家的路。鸟巢的方向，于是就成了西方。

“西”用作方位词后，它作为鸟巢的本意反而被人遗忘，不再使用。



【北】两个人背靠背坐着

北字最早的意思，是指人的背部，也就是今天的“背”。人的背，很难去描绘，所以造字之初，就画两个人背向背坐着，用来表示身体的背部。这个字，本来也与方位无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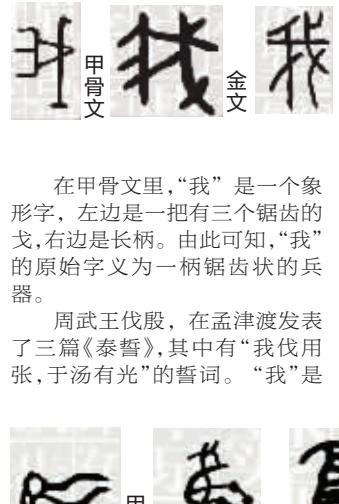
先民居住在中原地带，是北半球纬度较高的地方，盖房子时，出

于采光采暖的需要，必须向阳，一般采用坐北朝南的方位。人背部朝着的方位，也就是北方。古人用“北”来表示方位后，为了与表示身体的那个字有所区别，就在原来的“北”下面加上“月”，表示身体的背部。这里的月，是“肉”的本字，泛指一切肉体。



这些字身世挺复杂

除了方位词，还有很多字词的意思，和最初的意义大相径庭。学者许晖在他的《这个字，原来是这个意思——100个最中国的汉字》《这个字，原来是这个意思——你不可不知的100个最美丽的汉字》两本书里，就给出了很多例子。我们选几个日常生活中经常用到的字词，来简单了解一下。



【我】是一种冷兵器，能要人的命

在甲骨文里，“我”是一个象形字，左边是一把有三个锯齿的戈，右边是长柄。由此可知，“我”的原始字义为一柄锯齿状的兵器。

周武王伐殷，在孟津渡发表了三篇《泰誓》，其中有“我伐用张，于汤有光”的誓词。“我”是

兵器，自然含有杀伐之意，“我伐”即杀伐。周武王的意思是说殷纣王十分凶残，已经违背了开国君主所承受的天命，因此征伐纣王符合天命，连殷商的开国君主成汤也会感到光荣的。

“我”作为一种冷兵器，自然是锋芒毕露，非常危险。不过，到



【鸟】怎么变成了雄性生殖器

“鸟”字是典型的象形文字，在甲骨文字形中，一只头和尖嘴朝下、爪子紧紧抓着地的鸟的形象栩栩如生。直到今天，“鸟”的本意还是使用最广泛的。

古人对鸟的分类很详细，甚至详细到了琐碎、附会的程度。比如，《尔雅》专辟《释鸟》一章，其中对鸟的雌雄，有着在今天

看来非常搞笑的见解。“鸟之雌雄不可别者，以翼，右掩左雄，左掩右雌。”意思是说，右边的翅膀掩着左边的翅膀，这是雄鸟；左边的翅膀掩着右边的翅膀，这是雌鸟。

当“鸟”读做diao时，指雄性生殖器。这个用法，是明清时期市民阶层兴起后文化粗俗化的产



香喷喷的【瓜】怎么就傻了呢

一个人傻里傻气，常会被人们说是“傻瓜”。小情侣打情骂俏、父母责怪孩子，常常用到这个词，不是真的傻，似乎还带那么点娇嗔的味道。而在四川话和甘肃话里，“瓜”就直接是个形容词，常用的比如“瓜娃子”。

那么，这个“瓜”是什么“瓜”呢，是黄瓜、西瓜还是哈密瓜？当然都不是啦。

“傻瓜”的来源跟一个非常古老的部族姜戎氏有关。《左传·襄公十四年》记述了范宣子对姜戎氏的谈话，其中说：“来！姜戎氏！昔秦人追逐乃祖吾离于瓜州。”意思是当初秦人追逐你们的祖先吾离，一直追逐到了瓜州。瓜州在今甘肃敦煌一带。据著名历史学家顾颉刚先生考证，姜戎氏被赶到瓜州后，人们就把聚居在瓜州的

姜姓人统称为“瓜子族”。因为“瓜子族”人秉性忠厚，被人雇用时不懂得偷懒，只会埋头不停干活，因而被当地人视为“傻子”，时间长了，就概称称为“傻瓜”。

话说回来，瓜的本意是什么呢？还真就是个瓜。从金文字形看，瓜是个象形字，两边像瓜蔓，中间像果实，藤上结瓜。



【朋】是两串贝壳，可以当钱用

从甲骨文字形看，“朋”是一个象形字，非常像两串连结在一起的小贝壳的形象。

贝是古代的货币单位，同时又可以用作装饰，因此郭沫若先生认为“朋”的甲骨文字形表示的是古人佩戴的颈饰，但更多学者认为这两串连结在一起的细贝就

代表货币单位。不过，“朋”具体代表多少货币单位则说法不一，一说五贝为一朋，一说两贝为一朋，一说十贝为一朋，也有说五贝为一系(串)，两系(串)为一朋。

《诗经》中有“既见君子，锡(赐)我百朋”的诗句，意思是君子

赐给我很多钱。

“朋”后来引申出朋友的意思，不过，需要说明的是，古时候“朋”跟“友”两个字有高下之分。跟同一个老师学习的学生，彼此可以称“朋”，是个中性的词语；但是只有志同道合的，才能称得上“友”，显然是褒义了。